

证券代码：839644

证券简称：七星电气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七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东大会通知情况

七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《七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15），拟定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2 日。

二、新增临时议案情况

公司董事会（股东大会召集人）于 2017 年 5 月 3 日收到股东黄春铃（持有公司股数 20,000,000 股，持股比例 30.77%）书面提交的《关于提请在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》，提议在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增加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七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

议案内容：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内容主要包括公司利润分配顺序、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、利润分配监督约束机制、利润分配的执行及信息披露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5

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5）。

三、董事会审查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

经公司董事会审核，截至 2017 年 5 月 3 日，黄春铃持有公司股份 20,000,000 股，持股比例 30.77%，该临时提案的提案人资格、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5 月 4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七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调整

除增加上述临时议案外，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发出的《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中列明的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关于提请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》
- （二）《七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七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